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数码视讯”)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5月5日下午16:30在公司2003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嫵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监事2名,以通讯方式出席的监事1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监事对下列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认为:

(1)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 公司本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3年5月5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

件的 27 名激励对象授予 298.08 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 弃权 0 票, 反对 0 票。

《数码视讯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7)
详见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5 日